

永修县教育体育局

永教体文〔2022〕3号

签发人：邹华生

关于请求行政划拨城南小学及幼儿园项目 用地的报告

县政府：

在县委县政府的大力支持下，我县教育工作取得长足发展。但随着城镇化不断推进，城区教育资源仍显不足。为进一步缓解城区外国语学校大校额、大班额办学问题，不断改善城区学校办学条件，当前县城城南片区急需新征建设用地，用于规划新建城南小学及幼儿园项目，具体情况是：

城南片区内住宅小区如诺德国际、浔海、华龙、凯旋城、双



喜花园等，已是非常成熟的小区，有大量居民入住，该些小区居民子女有就近入学的迫切需求，而该区域现还未设有学校，为此急需在城南片区新建一所小学及幼儿园。急群众所急，解群众所难，现已规划新建城南小学及幼儿园项目。该项目拟建在城南片区万宝路以南，占地面积约 89.12 亩，总建筑面积约 24680 平方米，其中城南幼儿园项目建筑面积约 3300 平方米。

面对强力推进的城镇化进程，城区教育必须顺应时代要求，不断满足进城群众子女就学需求。为此，现特报告县政府，请求行政划拨紧邻城南万宝路以南的该宗土地，用于城南小学及幼儿园项目建设为盼！

特此报告





电子监管号：3604252022A00347

编号：HB20220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宗国有建设用地业经依法批准，决定以划拨方式提供。

使用本宗建设用地的单位或个人，必须遵守本《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以下简称决定书）的规定。

本决定书是依法以划拨方式设立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使用国有建设用地和申请土地登记的凭证。

签发机关：永修县自然资源局

签发时间：2022年5月18日



摘 要

一、本宗地的批准机关和使用权人

批准机关：永修县政府；

批准文号：永府字〔2022〕10号；

划拨建设用地使用权人：永修县教育体育局；

建设项目名称: 城南小学建设项目。

二、本宗地的用途：教育用地 面积：5.044895 公顷。

三、宗地编号： HB202206。

四、本宗地坐落于 永修县城南万宝路南侧。

本宗地的平面界限为_____ / _____

其平面界限图详见附件 1。

本宗地的竖向界限以_____ / _____ 为
上界限，以_____ / _____ 为
下界限，高差为_____ / _____ 米。其竖向界限图详见附件 2。

本宗地空间范围是以上述界址点所构成的垂直面和上、下高程所在的水平面封闭形成的空间范围。

五、本宗地总面积大写 伍万零肆佰肆拾捌点玖伍 平方米
(小写 50448.95 平方米)。其中划拨宗地面积为大写 伍万零肆佰肆拾捌点玖伍 平方米 (小写 50448.95 平方



米)。

六、本宗地划拨价款为大写_____ / _____万元
(小写_____ / _____万元)。

一般规定

七、本宗土地属国有建设用地。土地使用者拥有划拨建设用地使用权。宗地范围内的地下资源、埋藏物和市政公用设施均不属于划拨范围。

八、划拨建设用地使用权经依法登记后受法律保护，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占。

九、划拨建设用地使用权人必须按照本决定书规定的用途和使用条件开发建设和使用土地。需改变土地用途的，必须持本决定书向市、县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报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

十、本决定书项下的划拨建设用地使用权未经批准不得擅自转让、出租。需转让、出租的，划拨建设用地使用权人应当持本决定书等资料向市、县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报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

十一、在本宗地使用过程中，政府保留对本宗地的规划调整权。划拨建设用地使用权人对本宗地范围内的建筑物、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进行改建、翻建、重建的，必须符合政府调整后的规划。



十二、政府为公共事业需要而敷设的各种管道与管线进出、通过、穿越本宗土地，划拨建设用地使用权人应当提供便利。

十三、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有权对本宗土地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划拨建设用地使用权人应当予以配合。

十四、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原批准用地的人民政府批准，市、县人民政府可以收回土地使用权：

1. 为公共利益需要使用土地的；
2. 为实施城市规划进行旧城区改建，需要调整使用土地的；
3. 自批准的动工开发建设日期起，逾期两年未动工开发的；
4. 因用地单位撤销、迁移等原因，停止使用土地的。

特别规定

十五、本宗土地只限用于建设城南小学建设项目项目。

划拨建设用地使用权人在宗地范围内新建建筑物、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应当符合土地使用标准的规定和市、县城市规划主管部门、项目建设主管部门确定的宗地规划、建设条件。宗地规划、建设条件详见附件三。其中：

主体建筑物性质教学楼

附属建筑物性质/

总建筑面积 35314 平方米；

建筑容积率不高于 0.70 不低于 /；



建筑限高 50 米 ;

建筑密度不高于 25% 不低于 / ;

绿地率不高于 / 不低于 30% ;

其他土地利用要求 / 。

十六、本宗地用于廉租住房和经济适用住房建设的,其宗地范围内的住房建筑总面积为大写 / 平方米(小写 / 平方米),住房总套数不少于 / 套。其中,单套建筑面积为 50 平方米以下的廉租住房 / 套,单套建筑面积为 / 平方米以下的 / 套。

用于廉租住房和经济适用住房建设的,不得改变土地用途。

十七、划拨建设用地使用权人应当承建下列公共设施,并在建成后移交给政府:

 /

十八、本建设项目应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之前开工建设,并于 2024 年 11 月 18 日之前竣工。不能按期开工建设的,应向市、县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申请延期,但延期期限不得超过一年。

用于廉租住房和经济适用住房建设的,开发建设期限不得超过三年。

十九、项目竣工验收时,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对本决定书规定的土地开发利用条件进行检查核验。没有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



的检查核验意见，或者检查核验不合格的，不得通过竣工验收。

二十、划拨建设用地使用权人不按本决定书规定的开发建设期限进行建设，造成土地闲置的，依照有关规定处理。

二十一、划拨建设用地使用权人应当依法合理使用和保护土地。划拨建设用地使用权人在本宗土地上的一切活动，不得损害或者破坏周围环境或设施，使国家、集体或者个人利益遭受损失的，划拨建设用地使用权人应当予以赔偿。

二十二、划拨建设用地使用权人违反本决定书规定使用土地的，依法予以处理。

二十三、本决定书未尽事宜，市、县人民政府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可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另行规定，作为本决定书的附件。

附 则

二十四、本决定书由市、县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签发。

二十五、本决定书一式四份，划拨建设用地使用权人持二份，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留存二份。

二十六、本决定书自签发之日起生效。

补充条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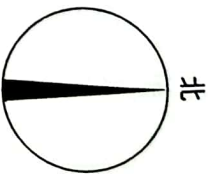
机动车停车位 20 车位/100 教职工，学生接送临时车位 3 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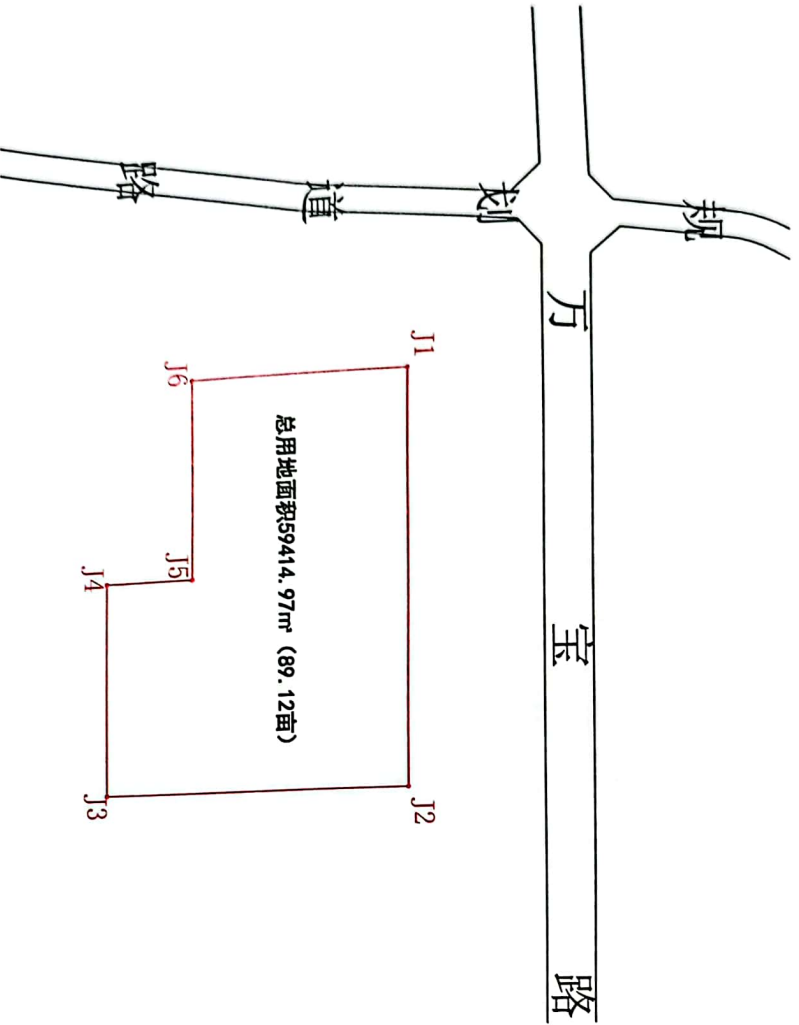
位/100 学生；非机动车停车位 20 车位/100 教职工，学生接送临时车位 20 车位/100 位学生。



永修县湖西区域城南小学用地位置红线图



1:500



界址点坐标表

点号	X	Y	边长
J1	3210197.099	383568.362	308.27
J2	3210197.101	383876.635	223.91
J3	3209973.190	383876.635	158.34
J4	3209973.190	383718.290	64.10
J5	3210037.290	383718.290	149.93
J6	3210037.290	383568.362	159.81
J1	3210197.099	383568.362	
S=59414.97 平方米 合89.12亩			

21年度赣江新区2批次 (43417.86m²)
南昌2008年度集镇第五批次 (15997.11m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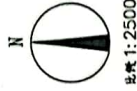
国家2000坐标系, 中央经线117°。

2022-02-23



永修县城南万宝路南侧规划用地红线图(城南小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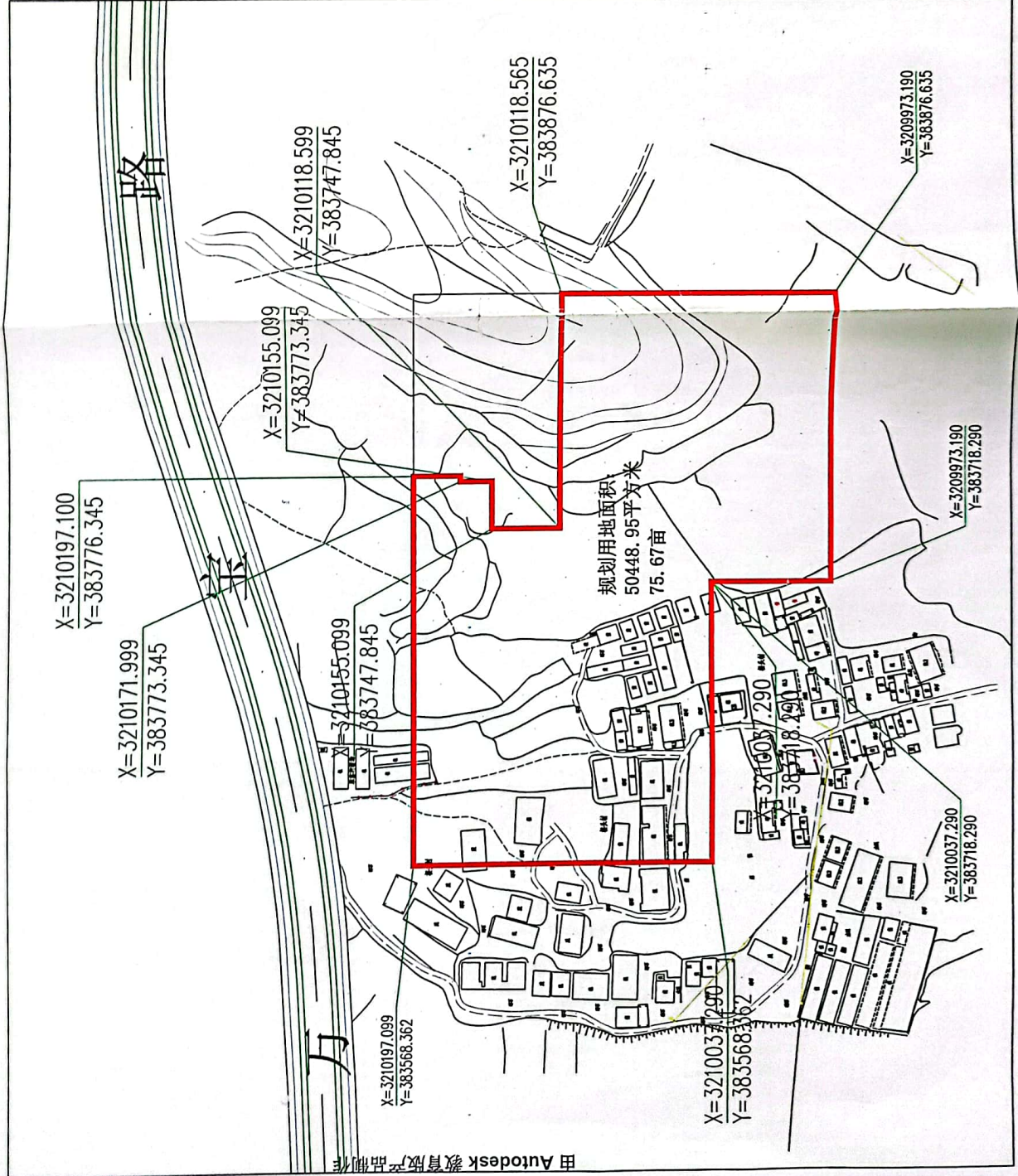
永自然资城规-2021-10-1



规划用地控制指标

1. 用地性质: 中小学用地
2. 总规划用地面积: 50448.95平方米 (75.67亩)
3. 容积率: ≤ 0.7
4. 建筑密度: $\leq 25\%$
5. 绿地率: $\geq 30\%$
6. 建筑限高: 50m
7. 机动车停车位20车位/100教职工, 学生接送临时车位3车位/100位学生; 非机动车停车位20车位/100教职工; 学生接送临时车位20车位/100位学生
8. 未尽事宜按《赣江新区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 (2018)、《永修县城区规划管理暂行规定(试行)》执行

用地红线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地字第 360425202200012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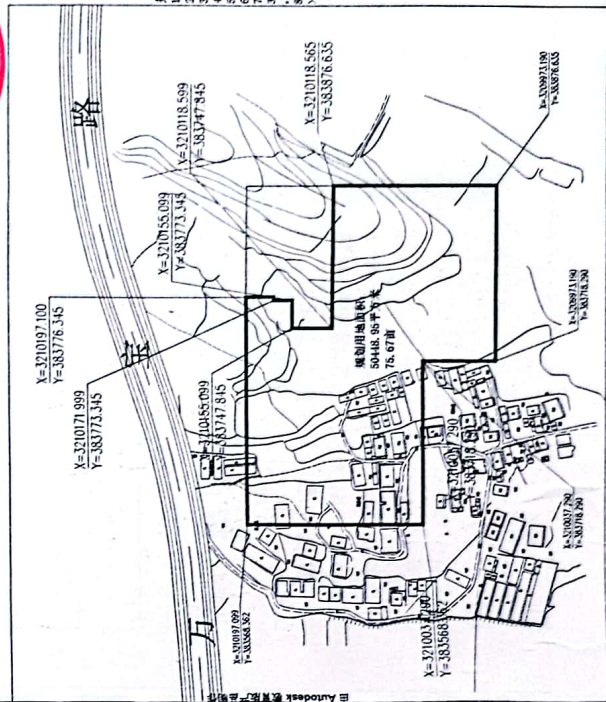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永修县行政审批局
日期 2022年04月14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用地单位	永修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名称	永修县城南小学
批准用地机关	永修县人民政府
批准用地文号	永府字[2022]10号
用地位置	永修县城南万宝路南侧
用地面积	50448.95m ² (合75.67亩)
土地用途	教育用地 (中小学)
建设规模	项目投资额12000万元, 总建筑面积23060m ²
土地取得方式	

永修县城南万宝路南侧规划用地红线图(城南小学)



- 规划用地控制指标
1. 用地性质: 中小学用地
 2. 总用地面积: 50448.95平方米(75.67亩)
 3. 容积率: ≤ 0.7
 4. 建筑密度: $\leq 25\%$
 5. 绿地率: $\geq 30\%$
 6. 机动车停车位: 100个
 7. 机动车停车位: 100个
 8. 学生人数: 1000人
 9. 学生人数: 1000人
 10. 学生人数: 1000人
 11. 学生人数: 1000人
 12. 学生人数: 1000人
 13. 学生人数: 1000人
 14. 学生人数: 1000人
 15. 学生人数: 1000人
 16. 学生人数: 1000人
 17. 学生人数: 1000人
 18. 学生人数: 1000人
 19. 学生人数: 1000人
 20. 学生人数: 1000人
 21. 学生人数: 1000人
 22. 学生人数: 1000人
 23. 学生人数: 1000人
 24. 学生人数: 1000人
 25. 学生人数: 1000人
 26. 学生人数: 1000人
 27. 学生人数: 1000人
 28. 学生人数: 1000人
 29. 学生人数: 1000人
 30. 学生人数: 1000人
 31. 学生人数: 1000人
 32. 学生人数: 1000人
 33. 学生人数: 1000人
 34. 学生人数: 1000人
 35. 学生人数: 1000人
 36. 学生人数: 1000人
 37. 学生人数: 1000人
 38. 学生人数: 1000人
 39. 学生人数: 1000人
 40. 学生人数: 1000人
 41. 学生人数: 1000人
 42. 学生人数: 1000人
 43. 学生人数: 1000人
 44. 学生人数: 1000人
 45. 学生人数: 1000人
 46. 学生人数: 1000人
 47. 学生人数: 1000人
 48. 学生人数: 1000人
 49. 学生人数: 1000人
 50. 学生人数: 1000人
 51. 学生人数: 1000人
 52. 学生人数: 1000人
 53. 学生人数: 1000人
 54. 学生人数: 1000人
 55. 学生人数: 1000人
 56. 学生人数: 1000人
 57. 学生人数: 1000人
 58. 学生人数: 1000人
 59. 学生人数: 1000人
 60. 学生人数: 1000人
 61. 学生人数: 1000人
 62. 学生人数: 1000人
 63. 学生人数: 1000人
 64. 学生人数: 1000人
 65. 学生人数: 1000人
 66. 学生人数: 1000人
 67. 学生人数: 1000人
 68. 学生人数: 1000人
 69. 学生人数: 1000人
 70. 学生人数: 1000人
 71. 学生人数: 1000人
 72. 学生人数: 1000人
 73. 学生人数: 1000人
 74. 学生人数: 1000人
 75. 学生人数: 1000人
 76. 学生人数: 1000人
 77. 学生人数: 1000人
 78. 学生人数: 1000人
 79. 学生人数: 1000人
 80. 学生人数: 1000人
 81. 学生人数: 1000人
 82. 学生人数: 1000人
 83. 学生人数: 1000人
 84. 学生人数: 1000人
 85. 学生人数: 1000人
 86. 学生人数: 1000人
 87. 学生人数: 1000人
 88. 学生人数: 1000人
 89. 学生人数: 1000人
 90. 学生人数: 1000人
 91. 学生人数: 1000人
 92. 学生人数: 1000人
 93. 学生人数: 1000人
 94. 学生人数: 1000人
 95. 学生人数: 1000人
 96. 学生人数: 1000人
 97. 学生人数: 1000人
 98. 学生人数: 1000人
 99. 学生人数: 1000人
 100. 学生人数: 1000人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

建字第360425202200098号

建设单位	永修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名称	永修县城南小学建设项目地下停车库		
建设位置	永修县城南万宝路南侧		
基地面积(m)	建筑面积(m)	建筑层数	建筑高度(m)
	6965.68m²		6m
最大悬挑	东：(m) 南：(m) 西：(m) 北：(m)		
备 注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 360425202200098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建设单位(个人)	永修县教育体育局
建设项目名称	永修县城南小学建设项目地下停车场
建设位置	永修县城南万宝路南侧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6965.68㎡，计容面积：0㎡
附图及附件名称	

遵守事项

- 一、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
- 二、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均属违法行为。
- 三、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四、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建设单位(个人)有责任提交查验。
- 五、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

建字第360425202200097号

建设单位	永修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名称	永修县城南小学建设项目北大门		
建设位置	永修县城南万宝路南侧		
基地面积(m)	建筑面积(m)	建筑层数	建筑高度(m)
	260.6m²	1层	6.6m
最大悬挑	东: (m) 南: (m) 西: (m) 北: (m)		
备			
注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 360425202200097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永修县行政审批局
2022年09月23日



建设单位(个人)	永修县教育局
建设项目名称	永修县城南小学建设项目北大门
建设位置	永修县城南万宝路南侧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260.6㎡，计容面积：84.88㎡
附图及附件名称	

遵守事项

- 一、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
- 二、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均属违法行为。
- 三、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四、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建设单位(个人)有责任接受查验。
- 五、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

建字第360425202200096号

建设单位	永修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名称	永修县城南小学建设项目南大门		
建设位置	永修县城南万宝路南侧		
基地面积(m)	建筑面积(m)	建筑层数	建筑高度(m)
	195.5m²	1层	6.6m
最大悬挑	东: (m) 南: (m) 西: (m) 北: (m)		
备			
注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 360425202200096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建设单位(个人)	永修县教育体育局
建设项目名称	永修县城南小学建设项目南大门
建设位置	永修县城南万宝路南侧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195.5㎡，计容面积：56.08㎡
附图及附件名称	

遵守事项

- 一、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
- 二、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均属违法行为。
- 三、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四、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建设单位(个人)有责任提交查验。
- 五、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

建字第360425202200095号

建设单位	永修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名称	永修县城南小学建设项目食堂及风雨球场		
建设位置	永修县城南万宝路南侧		
基地面积(m)	建筑面积(m)	建筑层数	建筑高度(m)
	2165.84m²	2层	15.45m
最大悬挑	东: (m) 南: (m) 西: (m) 北: (m)		
备			
注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 3604252022000095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建设单位(个人)	永修县教育体育局
建设项目名称	永修县城南小学建设项目食堂及风雨球场
建设位置	永修县城南万宝路南侧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 2165.84㎡, 计容面积: 2165.84㎡
附图及附件名称	

遵守事项

- 一、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
- 二、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均属违法行为。
- 三、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四、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建设单位(个人)有责任提交查验。
- 五、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

建字第360425202200094号

建设单位	永修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名称	永修县城南小学建设项目办公及综合楼		
建设位置	永修县城南万宝路南侧		
基地面积(m)	建筑面积(m)	建筑层数	建筑高度(m)
	3387.71m²	4层	16.5m
最大悬挑	东: (m) 南: (m) 西: (m) 北: (m)		
备			
注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 360425202200094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永修县行政审批局

2022年09月22日



建设单位(个人)	永修县教育体育局
建设项目名称	永修县城南小学建设项目办公及综合楼
建设位置	永修县城南万宝路南侧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 3387.71 m ² , 计容面积: 3387.71 m ²
附图及附件名称	

遵守事项

- 一、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
- 二、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均属违法行为。
- 三、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四、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建设单位(个人)有责任接受查验。
- 五、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

建字第360425202200091号

建设单位	永修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名称	永修县城南小学建设项目4#教学楼		
建设位置	永修县城南万宝路南侧		
基地面积(m)	建筑面积(m)	建筑层数	建筑高度(m)
	2863.96m²	4层	16.5m
最大悬挑	东： (m) 南： (m) 西： (m) 北： (m)		
备 注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 360425202200091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永修县行政审批局

2022年09月22日



建设单位(个人)	永修县教育局
建设项目名称	永修县城南小学建设项目4#教学楼
建设位置	永修县城南万宝路南侧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2863.96㎡，计容面积2863.96㎡
附图及附件名称	

遵守事项

- 一、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
- 二、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均属违法行为。
- 三、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四、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建设单位(个人)有责任接受查验。
- 五、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

建字第360425202200090号

建设单位	永修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名称	永修县城南小学建设项目3#教学楼		
建设位置	永修县城南万宝路南侧		
基地面积(m)	建筑面积(m)	建筑层数	建筑高度(m)
	2105.4m²	4层	16.5m
最大悬挑	东：(m)南：(m)西：(m)北：(m)		
备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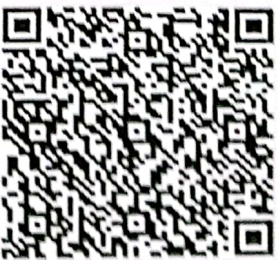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 360425202200090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建设单位(个人)	永修县教育体育局
建设项目名称	永修县城南小学建设项目3#教学楼
建设位置	永修县城南万宝路南侧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2105.4㎡，计容面积2105.4㎡
附图及附件名称	

遵守事项

- 一、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
- 二、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均属违法行为。
- 三、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四、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建设单位(个人)有责任提交查验。
- 五、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

建字第360425202200093号

建设单位	永修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名称	永修县城南小学建设项目2#教辅楼		
建设位置	永修县城南万宝路南侧		
基地面积(m)	建筑面积(m)	建筑层数	建筑高度(m)
	2747.64m²	4层	16.5m
最大悬挑	东: (m) 南: (m) 西: (m) 北: (m)		
备			
注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 360425202200093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建设单位(个人)	永修县教育体育局
建设项目名称	永修县城南小学建设项目2#教辅楼
建设位置	永修县城南万宝路南侧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2747.64㎡，计容面积：2747.64㎡
附图及附件名称	

遵守事项

- 一、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
- 二、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均属违法行为。
- 三、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四、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建设单位(个人)有责任接受查验。
- 五、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

建字第360425202200089号

建设单位	永修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名称	永修县城南小学建设项目2#教学楼		
建设位置	永修县城南万宝路南侧		
基地面积(m)	建筑面积(m)	建筑层数	建筑高度(m)
	1909.99m²	4层	16.5m
最大悬挑	东: (m) 南: (m) 西: (m) 北: (m)		
备			
注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 360425202200089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永修县行政审批局
日期 2022年04月22日

建设单位(个人)	永修县教育体育局
建设项目名称	永修县城南小学建设项目2#教学楼
建设位置	永修县城南万宝路南侧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 1909.99㎡, 计容面积: 1908.09㎡
附图及附件名称	

遵守事项

- 一、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
- 二、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均属违法行为。
- 三、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擅自变更。
- 四、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建设单位(个人)有责任接受查验。
- 五、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

建字第360425202200092号

建设单位	永修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名称	永修县城南小学建设项目1#教辅楼		
建设位置	永修县城南万宝路南侧		
基地面积(m)	建筑面积(m)	建筑层数	建筑高度(m)
	2555.84m²	4层	16.5m
最大悬挑	东: (m) 南: (m) 西: (m) 北: (m)		
备			
注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 360425202200092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永修县行政审批局
日期 2022年09月22日

建设单位(个人)	永修县教育体育局
建设项目名称	永修县城南小学建设项目1#教学楼
建设位置	永修县城南万宝路南侧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2555.84㎡，计容面积2555.84㎡
附图及附件名称	

遵守事项

- 一、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用途管制要求和用途管制要求的合法建设凭证。
- 二、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均属违法行为。
- 三、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四、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建设单位(个人)有义务接受查验。
- 五、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提供，与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

建字第360425202200099号

建设单位	永修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名称	永修县城南小学建设项目1#教学楼		
建设位置	永修县城南万宝路南侧		
基地面积(m)	建筑面积(m)	建筑层数	建筑高度(m)
	1965.94m²	4层	16.5m
最大悬挑	东: (m) 南: (m) 西: (m) 北: (m)		
备			
注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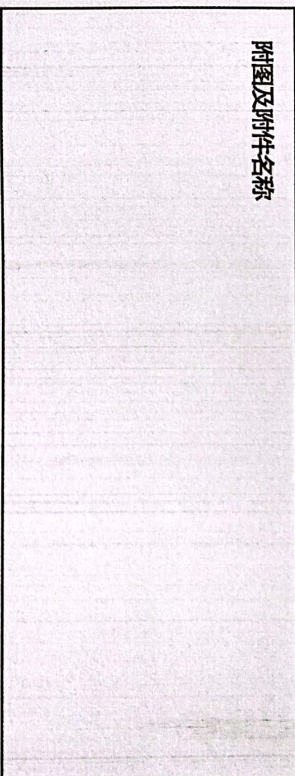
建字第 360425202200099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建设单位(个人)	永修县教育体育局
建设项目名称	永修县城南小学建设项目1#教学楼
建设位置	永修县城南万宝路南侧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1965.94㎡，计容面积：1964.04㎡

附图及附件名称



遵守事项

- 一、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
- 二、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均属违法行为。
- 三、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四、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建设单位(个人)有责任接受查验。
- 五、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36042520230203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扫描二维码核验证照信息



发证机关 永修县行政审批局
发证日期 2023年02月03日

建设单位	永修县教育体育局		
工程名称	永修县城南小学建设项目		
建设地址	永修县城南片区万宝路南侧		
建设规模	27124.1平方米		
合同工期	2022-10-25至2023-06-30	合同价格	10100.856522 (万元)
参建单位			
勘察单位	永修县工程地质勘察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黄凤清
设计单位	江西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江西中昌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胡成、赵静
施工单位	中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徐晓龙
监理单位	永修县建设工程监理服务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刘晓光
工程总承包单位		项目经理	
备注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限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